

# 贺兰县乡村振兴服务中心 2022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规定和《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21〕30号）要求，现发布《贺兰县乡村振兴服务中心 2022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本报告统计数据从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 一、总体情况

2022 年，贺兰县乡村振兴服务中心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专注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重点领域工作，认真贯彻上级关于政务公开、政务服务和政府信息公开的有关要求，依法行政，严格做到决策公开、执行公开、管理公开、服务公开、结果公开。进一步深化信息公开力度，增加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有效衔接乡村振兴工作透明度，切实保障广大人民群众对乡村振兴工作的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

### （一）政府信息主动公开情况

2022 年，贺兰县乡村振兴服务中心主动公开政府信息共 244 条。

**1.通过政府网站主动公开情况。**2022 年贺兰县乡村振兴服务中心通过政府网站发布政府信息共 77 条，其中包括部门文件 8 件、重点工作 28 件、政府信息公开年报 1 件、部门动态信息 17 件、部门

预决算 2 件、重点建设项目 4 件、机构职能 2 件、发布公示公告 15 件。

**2.通过政务微信主动公开情况。**2021 年贺兰县乡村振兴服务中心通过政务微信发布政府信息 167 条。

## **(二) 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工作情况**

2022 年，贺兰县乡村振兴服务中心进一步畅通受理渠道，依申请公开办理水平进一步提升。2022 年，我中心未收到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未发生因信息公开申请行政复议及提起行政诉讼的情况。

## **(三) 政府信息管理情况**

一是依据《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三定方案”、权责清单及实际承担的工作职责，坚持“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原则，做到应公开尽公开。进一步完善依申请公开工作流程，做到各环节明晰可查，并试行电子归档。二是进一步健全政务公开工作制度，严格政务公开程序，明确责任分工。中心领导班子高度重视政务公开工作，建立了乡村振兴服务中心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研究制定了《贺兰县乡村振兴服务中心 2022 年政务公开工作实施方案》，把政务公开作为重点工作进行安排部署，各类信息资料及时准确公开。三是提升服务意识。为方便干部群众更快更好地了解帮扶政策、动态、成效，形成了信息公开指南、机构职能、部门文件、重点建设项目、乡村振兴、公示公告等栏目，将信息上网公布，提升干部群众知晓率，营造全县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浓厚氛围。

####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

**1.深化网站建设管理。**规范政府信息公开专栏和重点工作信息发布,抓好部门文件、重点建设项目、乡村振兴、公示公告等重点领域信息公开,丰富政务公开专栏内容,制定并发布主动公开基本目录,共设置7类21个公开事项,满足了全领域公开基本要求。

**2.管好用好政务微信新平台。**微信公众号建设成效显著,“贺兰乡村振兴”微信公众号有粉丝650余名,全年发布信息167余条,实现了微信公开信息和政府网站同步更新。利用新媒体传播迅速、获取便捷等特点,发布权威信息,在加强政民互动、推动公众参与方面发挥了积极作用,有力保障了群众知情权、参与权。

**3.充分发挥其他公开平台的作用。**设置“三务”公开栏,及时更新政务公开栏内容,确保信息准确、及时公开,方便来访干部群众现场获取政府信息。

#### **（五）政府信息公开监督保障情况**

**1.强化组织领导,确保政务公开工作有序推进。**中心领导高度重视政务公开工作,将这项工作列入重要议事日程,成立了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由中心主任担任组长,分管副主任担任副组长,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具体组织协调我中心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明确专人负责此项工作,建立长效机制,使政府信息公开成为一种自觉的意识和行为。

**2.规范落实各项公开制度。**为全面推进我中心信息公开工作,中心主要领导传达学习了《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全区政府网站和政务新媒体政务信息发布规程》、《关于印发全区政务新媒体管理细

则(试行)的通知》，并强调要完善政府信息主动公开和依申请公开、政务公开责任追究三项政务公开工作的重点内容和要求，形成政务公开工作常态化机制，促进巩固脱贫成果有效衔接乡村振兴公开工作的有序开展。

**3. 科学规范各类信息发布。**我中心发布了《贺兰县扶贫和农业综合开发服务中心“三审三校”制度》，对拟公开的信息从源头依法依规做好保密审查和涉敏审核，防止泄露国家秘密、工作秘密和敏感信息，防范数据汇聚引发泄密风险和开源信息泄密失密，做好本部门在县政府网站和各类政务新媒体上发布政府信息的审查和审校工作。着力解决单位当前在网络和新媒体平台信息发布管理工作中存在的管理工作不到位，信息发布、转载、链接管理制度不严格，保密审查制度不落实，发布内容存在随意性等问题。

##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度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存在的主要问题。**2022年以来，我单位政务公开各项工作基本能正常有序开展，取得了不错的成绩，但由于我中心2022年经历人事调动较大，下半年更换政务公开具体负责人员，具体业务不够熟练，新同事相互配合程度不够高等因素，所以仍旧存在一些不足之处，主要表现在：**一是对政务公开，特别是重点领域信息公开的宣传力度不够，公开意识有待进一步增强，政府信息公开内容、形式的规范性有待于进一步加强；二是专职信息公开工作的人员力量薄弱，有待进一步补足配强；三是政策解读与互动交流需要更加及时、到位、更“接地气”，保证群众能看懂、理解。**

**（二）改进情况。****一是**加大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宣传力度，使社会公众对政府信息公开有进一步的了解和更深的认识，引导公众正确使用政府信息公开服务功能，引导群众能够依据自身需要，主动自发查看查询政府信息公开信息，为日常生活和工作提供便利。创新政务公开宣传载体和传播手段，以多媒体融合建设为重点，加大网络媒体、短视频、直播等活动策划，进行分众化、多样化传播，实现多渠道宣传、全方位覆盖。**二是**配备专职工作人员，加强政务公开工作力量，明确工作责任，完善机构职能，使政务公开工作有

人抓、有人管、有序开展。加强政务公开工作队伍建设，建立一支适应政务公开要求的相对稳定、精通业务、爱岗敬业的队伍。加强对行政机关工作人员的培训，提升公开意识，提高业务水平，为推进政务公开奠定基础。三是要重视政府信息公开，要让权力在阳光下运行，实现依法行政。站在老百姓的角度，用浅显易懂的方式公开信息。让政府自觉接受社会监督，规范权力运行，不断推进依法行政。始终坚持建立和完善权力运行制约和监督体系，不断探索推进政务、财务、党务公开，深化信息公开内容，丰富信息公开的形式和载体，在“接地气”中实现让权力在阳光下运行。

##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一）《贺兰县 2022 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完成情况。今年以来，贺兰县乡村振兴服务中心严格对照《贺兰县 2022 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积极主动公开财政资金、机构职能、政策解读、部门信息、回应关切等方面信息，认真扎实地完成了上级部门要求的各项政务公开工作。

（二）政府信息处理费收取情况。2022 年，贺兰县乡村振兴服务中心未收到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的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未收取政府信息处理费。

贺兰县乡村振兴服务中心

2023 年 1 月 13 日

（此件公开发布）